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性质变更暨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 2026 年 5 月 29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610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 3,055.15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为 10.00 元/股；以 2026 年 5 月 29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9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授予 331.40 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为 25.7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全部完成缴款，首次授予共有 608 名激励对象完成认购 3,034.75 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共有 66 名激励对象完成认购 120.22 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6）0100017 号]：截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止，公司已收到杨国明等 674 名股权激励对象已缴纳的 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叁亿叁仟肆佰叁拾柒万肆仟伍佰肆拾元（¥334,371,540.00 元）。

公司已就上述授予的共计 3,154.97 万股限制性股票，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登记。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本次首次及预留授予 674 名激励对象 3,154.97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均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本次变更前后，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数量	本次变动数量	变动后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31,549,700	31,549,7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003,136,728	-31,549,700	3,971,587,028
总计	4,003,136,728	0	4,003,136,728

注：实际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登记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